

外交部 NGO 國際事務會

113 年度補助案成果報告書

壹、補助案基本資料表				
受補助/申請單位	社團法人台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			
計畫名稱	區域 NGO 夥伴關係深化參訪計畫			
負責人	王金英	聯絡地址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7 樓 708 室	
聯絡人	■	電話		
		電郵		
		傳真		
附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傳單 <u>0</u> 件、海報 <u>0</u> 件、照片 <u>4</u> 張(請提供 3 至 5 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實施地點	日本 南韓	實施期間	(日本) 2024/3/10-3/14 (南韓) 2024/3/24-3/28	
實際支出金額	989,863	實際參與活動人數	活動總人數： 16 男：12 女：4	貴單位：3 男：2 女：1
原預算金額	1,077,450	實際經費分攤情形	外交部補助：280,000 其他單位補助：0	
貳、計畫實施成果摘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請於 500 字內要述)</p> <p>此次日本及南韓的參訪行程，分別由社團法人台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下稱本聯盟)王金英理事長及彰化基督教醫院海外醫療中心高小玲執行長帶領國合會人道援助組組長吳靜怡、家扶基金會蔡慶珉主任/林子庭高級專員、至善基金會洪智杰執行長/王慧思專員、One-Forty 創辦人陳凱翔、勵馨基金會曹玉佳專員、中華民國搜救總隊主任秘書顏燕青/陳道遠專員、彰化縣防災協會陳偉軍理事長、本聯盟李尚林秘書長/胡迪專員等本聯盟合作及會員組織代表共 9 個組織 16 人次，參訪日本 JICA、JANIC、SDGs Japan、Nippon Foundaiton、Japan Platform、Wateraid Japan 共 6 個組織，以及南韓 KOICA、KCOC、Yonsei University、Good Neighbors Korea、KoFid、PIDA、IRC Korea 等 7 個組織。</p>				

此次參訪行程，訪問日韓官方 ODA(Official Development Assistance)機構(JICA、KOICA)，了解日韓執行 ODA 國際援助發展的政策及方案，評估方案成效，以及官方機構與當地 NGO 的合作模式。另一方面，藉此機會訪問日韓代表性的 NGO 平台組織(JANIC、KCOC)，了解日韓平台組織如何扮演 NGO 與政府之間溝通角色，以及平台組織發展的歷程。

此外，也訪問日韓 SDG 及 ODA 相關倡議及研究單位(如 SDGs Japan, KoFid, PIDA, Yonsei University)，了解日韓 ODA 及 SDGs 的最新趨勢與研究，日韓等國 ODA(Official Development assistance)比例遠高於台灣，公民社會如何倡議政府提高 ODA 比例，提高 NGOs 執行 ODA 的比例、以及 NGOs 在監督 SDGs 進程中扮演的角色，社會大眾對於 SDGs 及 ODA 的觀感等。拜訪日韓大型 NGO(如 Nippon Foundaiton、Good Neighbors Korea)。了解大型 NGO 如何募集及分配資源，與政府、企業與其他 NGOs 合作進行國內及國外方案。

最後，參訪緊急及人道救援組織(如 Japan Platform、Wateraid Japan，以及 IRC Korea 等)，近年來全球局勢發生劇烈變化，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俄烏戰爭等大規模國際地緣衝突加劇及人道危機頻繁發生；台海的和平穩定對區域至關重要。透過參訪日韓緊急人道救援組織，了解各組織面對災難發生時的機制及如何準備各項人道危機的發生，建立與台灣的合作管道及夥伴關係，共同面對未來區域的各項挑戰。

參、計畫實施情形

一、參加或主辦擬申請之國際組織會議或活動實施效益、特色及影響：

(一) 增加國際交流並提升我國能見度情形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註3)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增加國際交流並提升我國能見度	參加人數(註1)	16	16	良好	日本:7人 南韓:9人
	重要貴賓(註2)	無			
	發表論文或座談(倘有)	無			
	參賽成績(倘有)	無			
	其他	無			

註1：倘在國內辦理國際會議或活動，請填活動總人數；倘赴國外出席會議或活動，請填貴單位參加人數。

註2：重要貴賓係指國外政府官員、國際政府間組織官員、國際非政府組織具決策權之主管等。

註3：達成度請自行評定為「良好」、「普通」或「待改進」。

(二) 爭取或維護該國際組織會籍情形(請於250字內要述)

無

(三) 爭取擔任該國際組織主要幹部情形(請於250字內要述)

無

(四) 爭取該國際組織重要年會在臺主辦情形(請於250字內要述)

無

(五) 其他設定目標及達成情形(請於250字內要述)

無

二、大眾傳播媒體及社會人士之反應或評價(請於 250 字內要述)

參與此次參訪的 NGO 及機構如國合會、彰化家扶基金會、至善基金會、One-Forty、勵馨基金會、中華民國搜救總隊、彰化縣防災協會皆對參訪行程表示學習成果豐碩，此次參訪是非常寶貴的機會，能夠實際接觸日韓從事國際合作發展的官方機構，了解其如何與公民社會合作，包含透過 JANIC、KCOC、Japan Platform 這樣的平台組織分配政府有限的資源從事國內及國際合作發展計畫，並且在緊急狀況發生時，政府機構可以透過平台組織迅速動員當地 NGO 及其在國際網絡，發展出新的國際合作發展管道。

另一方面，日韓公民社會與政府，都有定期對話的機制與管道，政府有建立專責單位，使公民社會能夠透過定期對話，傳達意見及監督政府在 ODA 及 SDGs 的推動情況，雖然在倡議與政策落實之間，仍有相當的落差，但政府與民間定期對話機制的建立，也是台灣可效法的制度。

肆、綜合檢討或改進建議：(請於 500 字內要述)

1. 參訪時，KCOC 及 JANIC 高層皆提到，韓國日本台灣是東亞的民主共同體，在這個全球民主衰退的時代，東亞這三個國家應該要多多合作，發揮公民社會功能。未來可邀請此次參訪機構的代表組團來台拜訪外交部及台灣公民社會，透過互相交流其在國際合作發展、政府與公民社會合作機制，推動 SDGs 進程等經驗，建立多邊夥伴關係。
2. 未來類似參訪活動，可邀請外交部及駐當地代表處官員一同前往參訪，透過我國官方代表參與，能讓政府部門借鑒各國公民社會運作及與政府合作模式，從討論交流過程中，與當地民間組織建立互信及夥伴關係，促進後續交流及合作。
3. 針對各參訪單位希望討論的主題及問題想法，提前提供給參訪單位，並在出發前溝通討論會議細節及流程，增加討論與想法交流時間，使討論主題能更聚焦，增加討論深度及廣度。
4. 追蹤參加參訪行程人員其組織後續是否與參訪單位有更進一步連結，希望能與部分參訪單位建立不定期的交流(如線上會議、實體活動參與等)，透過持續的合作交流，深化夥伴關係。

伍、活動成果照片：請提供 3 至 5 張彩色照片，解析度為 300ppi 或以上。

1. 區域 NGO 夥伴關係深化參訪計畫：社團法人台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3 月 11 日/JICA 辦公室/區域 NGO 夥伴關係深化參訪



2. 區域 NGO 夥伴關係深化參訪計畫：社團法人台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3 月 12 日/The Nippon Foundation 辦公室/區域 NGO 夥伴關係深化參訪



3. 區域 NGO 夥伴關係深化參訪計畫：社團法人台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3 月 25 日/KCOCC 辦公室/區域 NGO 夥伴關係深化參訪



4. 區域 NGO 夥伴關係深化參訪計畫：社團法人台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3 月 26 日/延世大學/區域 NGO 夥伴關係深化參訪



附件一、

日韓參訪心得建議

一. 計畫緣起：

台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以下簡稱本聯盟）. 籌組參訪團，於 113 年 3 月 10 至 14 日及 3 月 24 至 28 日分別參訪日本及南韓，訪問當地代表性的 NGO 平台組織(如 JANIC、KCOC 等)及人道援助領域的重要 NGOs(如 IRC、WaterAid 等)，透過本參訪交流希冀與同樣重視民主及人權價值的國家，建立區域夥伴關係及跨國合作平台，促進台灣與區域民主國家的夥伴關係，互相幫助共同面對潛在地緣衝突及人道危機。

此外，國際援助發展工作深刻鑲嵌於國際局勢當中，面對劇烈變化的國際局勢，台灣 NGO 需要建立與政府及企業間有效互信的合作機制，而日韓等國 ODA(Official Development assistance)比例遠高於台灣，透過向日韓借鏡政府與 NGOs 及企業的合作模式、NGOs 在監督 SDGs 進程中扮演的角色，以及建立未來跨國合作的國際援助發展計畫。藉由此次參訪將國際援助發展的最新趨勢引入台灣，將有效提升台灣 NGOs 在國際援助發展領域的影響力，藉以面對國際援助發展過程中的各項挑戰。

參訪單位名單：

國家	類型	組織名稱
日本	官方發展援助	Japan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gency(JICA)

	機構	
	平台/聯盟型 NGO	Japan NGO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JANIC)
		Japan Civil Society Network on SDGs
		Japan Platform
	NGO	Nippon Foundation
WaterAid Japan		
南韓	官方發展援助 機構	Korea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gency (KOICA)
	平台/聯盟型 NGO	Korea NGO Council for Overseas Development Cooperation (KCOC)
		Korea Civil Society Forum o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KoFid)
		People' s Initiative for Development Alternatives (PIDA)
	NGO	Good Neighbors Korea
		International Rescue Committee Korea(IRC Korea)
學術機構	Yonsei University	

二. 日本 NGO 組織 交流紀要

(一). NGO 與政府建立定期對話機制:

日本 NGO 與政府建立定期對話機制(圖一), 政府為了促進 NGO 與外務省(外交部)的更有效的合作關係, 於 1996 年開始建立定期會議作為交換意見, 討論 ODA 成效與資源分配的機制等。定期會議包含 A. 一年一次的一般會議外, B. 一年 3 次的 ODA 政策委員會, C. 一年 3 次的夥伴關係促進委員會。在 ODA 政策委員會議, 由各方就 ODA 政策交換意見。在夥伴關係促進委員會上, 則支持 NGO 和合作夥伴政策交換意見。

除此之外, 日本的 ODA 官方機構 JICA 為促進 NGO 與 JICA 間的夥伴關係, 提升社會大眾對於 NGO 和 JICA 執行國際合作發展計畫的了解和參與, 每年舉行 1 到 2 次 NGO-JICA 諮詢會議作為交換意見機制, 議程由雙方共同討論決定。2024 年討論議題為 2025 年度預算減少及 NGOs 申請補助金額等議題。另視需求不定期舉辦工作坊研討會等。

圖一、



General meeting of the NGO-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Regular Consultation Meeting / MOF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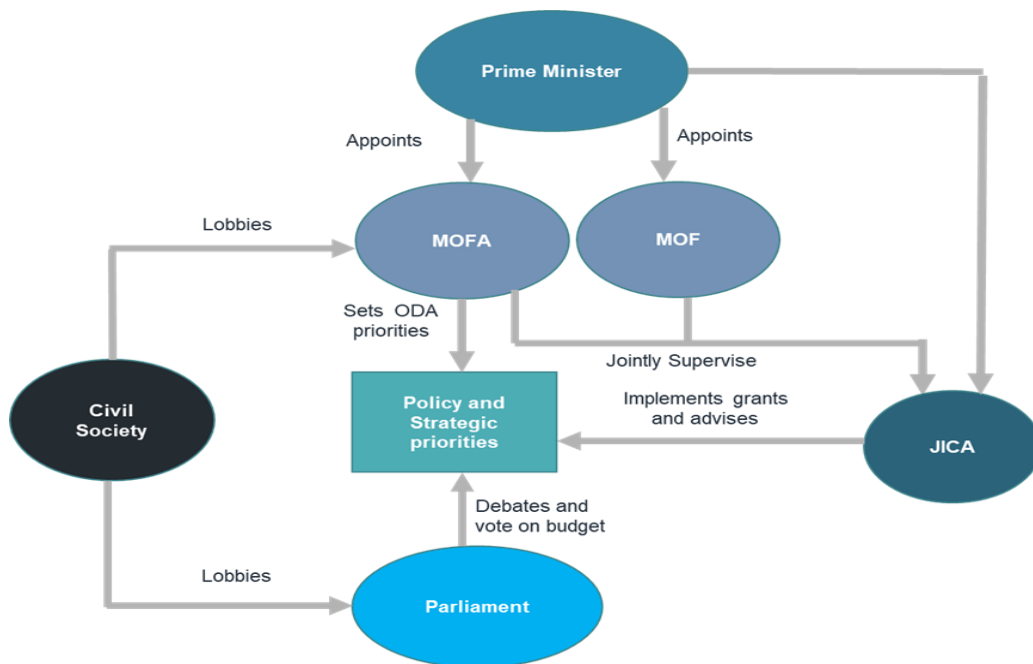


(二). JICA--官方開發援助執行機構:

Japan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gency (JICA):JICA 為日本政府開發援助 (ODA) 的執行機構(圖二)，主要對發展中國家透過

1. 國際合作計畫，派遣專家人員的技術合作、
2. 以優惠條件提供開發資金的“有償資金合作”、和“無償資金合作”
3. 官方發展援助捐贈及公民合作活動。

圖二、



其中與 NGO 相關的為最後一項，由 JICA 的

Domestic Strategy and Partnership Department 主責，可分為以下四項計畫內容

1. JICA Partnership Programme(JPP)
2. JICA 捐款基金
3. NGO 活動支持計畫
4. JICA-NGO 定期對話會議

首先，JPP 為 JICA 主要支持 NGO 及民間的補助計畫，由日本國內 NGO、大學、地方政府提出國際合作計畫案，由 JICA 與外部專家審核。補助額度又依 NGO 經驗可分為以下兩類：

1. 具兩年以上在發展中國家執行計畫的經驗，補助上限約 6.6 萬美金，計畫期

程最長 3 年。

2. 經驗豐富且在發展中國家有良好計畫成果，補助上限約 66 萬美金，計畫期程最長 3 年。

JICA 捐款基金來源為個人或企業捐款，小型的 NGO/CSO 或新成立之組織可申請此基金，條件較為寬鬆，補助上限約 6600 美金。而 NGO 活動支持計畫係協助日本 NGO 能力建構之計畫，內容包含專案管理、田野調查、財務管理、募款行銷等課程等。

JICA 鼓勵國內 NGOs 投入國際發展，有策略的分段協助，例如：無經驗的 NGO，可以透過「NGO 活動支持計畫」強化自身能力，再嘗試申請門檻較低之 JICA 捐款基金補助款，等累積足夠經驗後即可申請 JPP 擴大執行規模。惟以現況而言，日本 ODA 委由 NGOs/CSOs 執行之比例仍非常低，大約僅占 1.3%。倘與美國相比，相比之下，如美國 2020 年 ODA 透過 NGOs/CSOs 執行比例達 21.7%，JICA 解釋兩國差距主因係美國 NGO 普遍規模較大、且發展成熟，NGO 類似顧問公司之形態接受政府委託，而反觀日本 NGOs 成熟且具規模之 NGOs 較少，以致有能力承接政府 ODA 案件的 NGOs 非常有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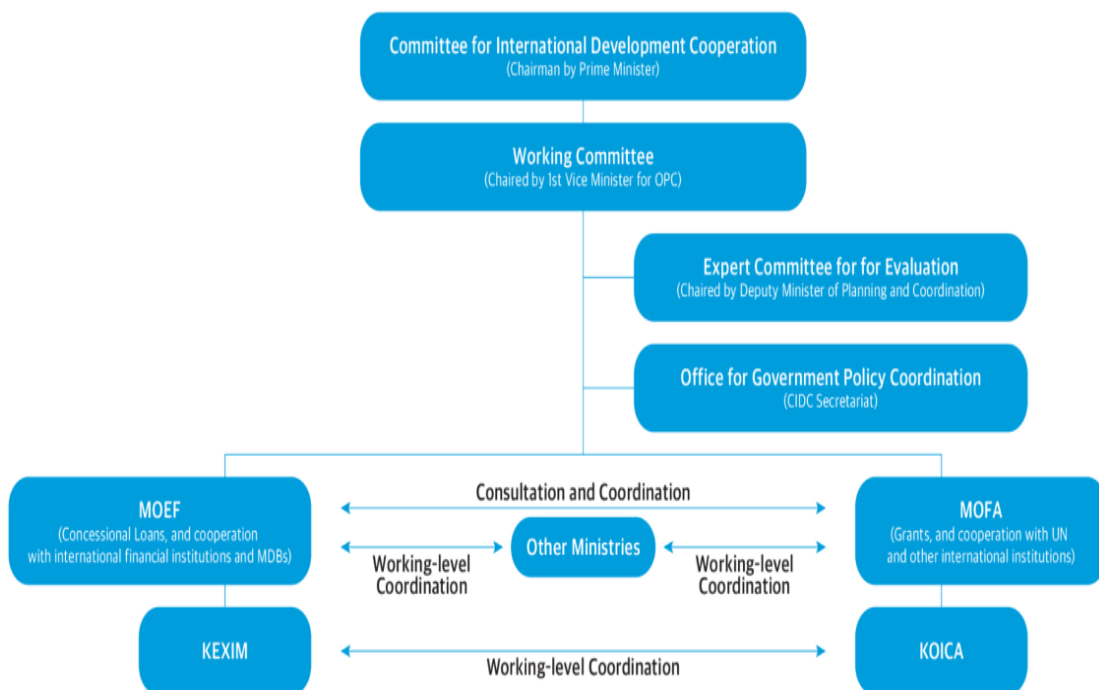
3. JANIC-NGO 平台組織：

JANIC: JANIC 全稱為 Japan NGO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是日本最大型致力於國際援助發展之平台組織，目前共有 113 個會員，JANIC 主要角色為 1. 與日本國內從事國際援助的 NGO、政府機構、企業等單位合作 2. JANIC 擔任日本外務省及 JICA 間正式會議的協調窗口和秘書處，同時也是 NGO 與企業界間合作網絡的秘書處 3. 研究和倡導全球議題，例如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近年來專注於 SDG16 (和平、正義與健全制度) 和 17 (夥伴關係)，4. 培力 NGO 的能量並提高 NGO 的責信 5. 協助日本 NGOs 參與全球網絡，如聯合國大會、G7 和 G20 峰會。6. 增進社會及公眾對於國際合作發展的支持和參與

三. 韓國 NGO 組織交流紀要

(一). 成立跨部會的國際合作發展委員會(CID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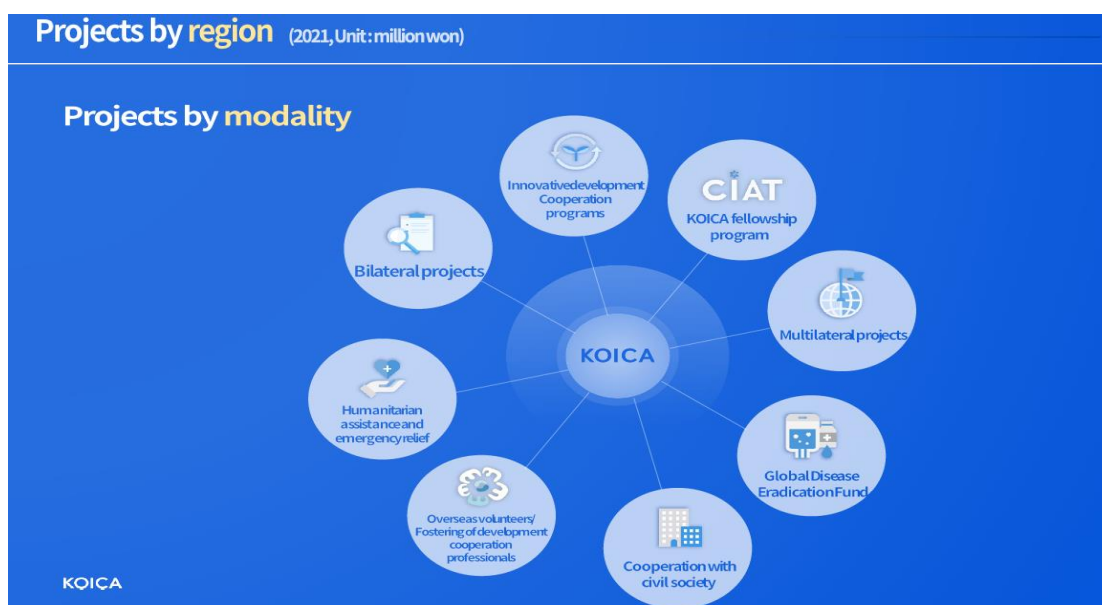
韓國政府設有直屬於國務院總理的國際合作發展委員會(CIDC)，由現任總理擔任主席，CIDC 由 25 名成員組成，包含現任總理及 15 位政府部長、KOICA、KEXIM(韓國進出口銀行)的負責人等，以及七名公民社會代表(圖三)。CIDC 提供政策建議，並確保韓國國際發展合作政策全面且系統地實施。韓國的 NGOs 透過此委員會，定期與政府對話。



(二). KOICA-官方 ODA 執行機構

Korea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gency(KOICA): KOICA 為韓國的官方 ODA 執行機構，目前共有近 600 名員工，韓國 ODA 預算近年來逐年成增加，KOICA2021 年預算約 7.6 億美金（約新台幣 235.6 億元），亞太地區方案佔 32.5%（圖四）。KOICA 有與公民社會及企業等不同的合作計畫(圖五)，其中 NGO 的培力計畫，已進行超過 10 年：主要目的是協助有經驗的 NGO 具備執行國際方案的知能, 加強責信觀念和實務經驗的累積。KOICA 也希望能在責信和效率(降低組織行政負擔)之間取得平衡。

圖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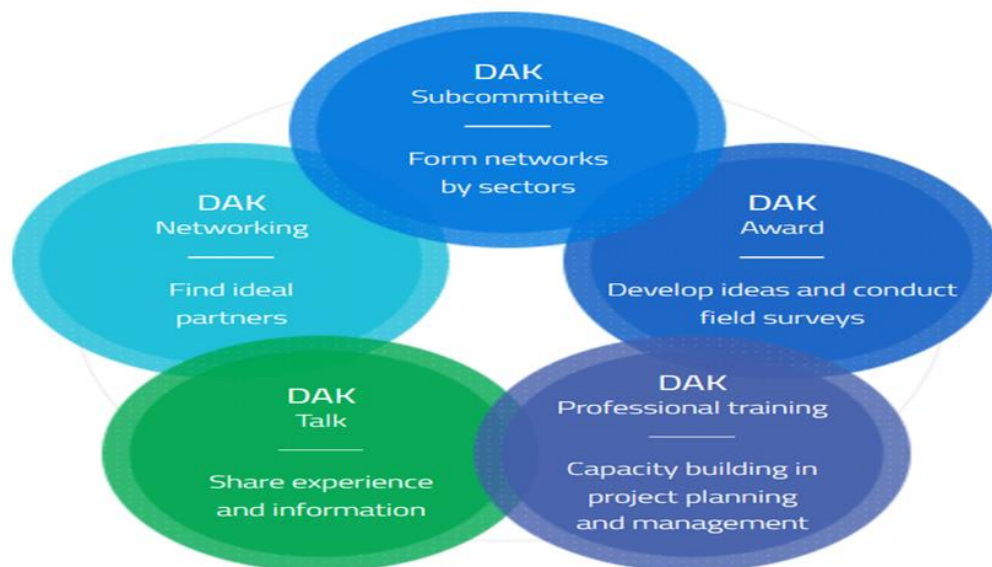


圖五、

(三). 成立 DAK 推動永續發展目標(SDG): 2012 年，Development Alliance Korea (DAK) 成立(圖六)，是韓國首個也是最大的創新公私合作平台，由政府、私營部門、

民間社會和學術界共同加入，推進永續發展目標（SDGs）實現。

圖六、



(四). KCOC-NGO 平台組織

KCOC:KCOC 全稱為 Korea NGO Council for Overseas Development. 目前有 50 名全職人員，KCOC 秘書長 JO Daeshik 為韓國退休之大使級外交官。拜會時，秘書長不斷強調韓國日本台灣是東亞的民主共同體，在這個全球民主衰退的時代，東亞這三個國家應該強化合作及夥伴關係，發揮公民社會的功能。而秘書長也提到，政府和 NGO 使用的語言非常不同，產生許多溝通隔閡，因此他退休外交官的角色可以協助轉譯雙方語言，增進互相理解。而 KCOC 存在的重要性在於政府的 ODA 機構(KOICA)能夠透過第三方 KCOC 分配資源，符合社會大眾對於資源公平分配的期待，在韓國，政府的資金受到社會的嚴格監督，透過 KCOC 執行是較為公平的方式。並且，KCOC 在國際緊急援助是時，可以快速反應分配資源給民間組織，由政府提供資源，透過 KCOC，連結韓國 NGO 會員和其在國外的網絡，效率更為快速，也開拓出官方之外的有效國際援助管道。

四. 日韓皆成立專責單位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 和監督 ODA 的研

究報告:

日韓民間及學界對於 SDGs 皆有民間組織監督及研究推動進程，如在日本，Japan Civil Society Network on SDGs(SDGs Japan)由 147 個會員組織成的民間網絡組織，透過實踐“Leave No One Behind”的理念及公民社會的合作，建立環境、社會和經濟永續的框架。SDG Japan 有三大重要的計畫，1. 政策倡議計畫，自 2016 年，SDG Japan 的代表參與的日本政府舉辦的 SDGs 圓桌會議。SDG Japan 利用會議向日本政府和政黨進行遊說，從民間社會的角度提出達成 SDGs 的建議。

並向國際 SDGs 相關網絡交流 SDGs 進程。2. 地區政府與公民社會合作計畫：透過與地方政府和區域 NGO，企業、研究機構、公共管理部門合作，提供 SDGs 講師和諮詢。3. 推廣 SDG 公眾教育及參與，由 SDGs Japan 定期提供組織活動信息，媒體文章，自身信息傳播，活動等機會，介紹與 SDGs 相關的各種問題，並提供讓人們從多角度思考和行動的機會。

參訪南韓 Yonsei University(延世大學)時，多位研究韓國 SDGs 及 ODA 發展學者分享，首先，根據 Dr. Nam Su-jung 的研究，韓國從中央到地方政府，都有推動 SDG 和 ODA 宣傳的計畫，但在建立宣傳制度和政策落實之間，有較大落差，但並沒有實際改變日常運作。另一方面根據 Dr. Heon Joo Junh (延世大學社科院副院長/教授) 分享延世大學社科院民調中心的資料，韓國民眾對於 ODA 逐年增加，在過去五年中的態度從相對支持轉變為猶豫，特別認為韓國貧富不均較為嚴重的民眾，更傾向於反對 ODA 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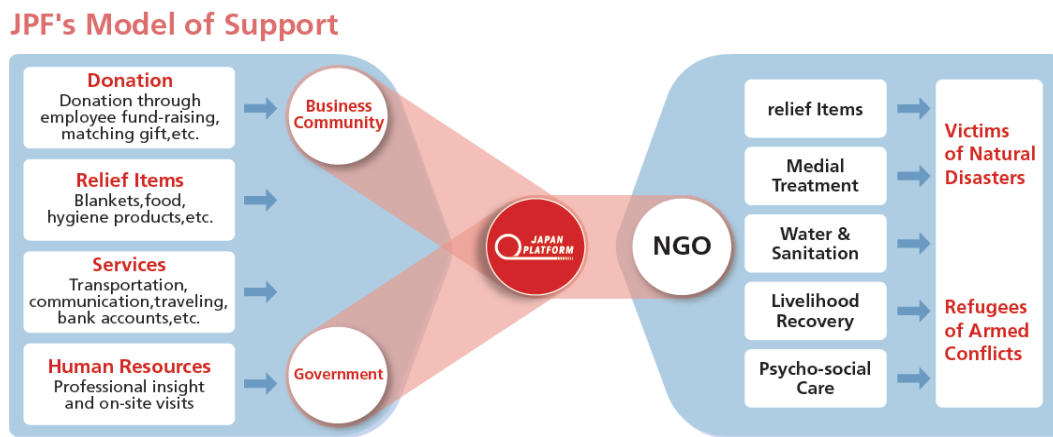
另一方面，此次也參訪了 People Initiative for Development Alternatives (PIDA), PIDA 前身為 ODA Watch，成立之初，ODA Watch 致力於監督韓國 ODA，關注國際援助碎片化、援助透明度等問題，並倡議政策改革，成為韓國國際發展合作的核心民間組織，2013 年以來，ODA Watch 意以發達國家為中心的國際發展援助手段，未能擺脫殖民主義、資本主義發展等追求國家利益手段的性質。僅專注於貧困問題的表面，而非促進受援助國家人民“發展權利”的實現。因此，PIDA 將致力改變韓國政府、民間社會、企業等將國際合作發展做為工具追求自身利益，強調發展將激發人類的潛能和也是對人權的尊重。

五. 緊急及人道救援組織：

(一). Japan Platform(JP): JP 為日本官方成立專責於緊急及人道救援任務的平台組織，目前共有 48 個 NGO 會員，JP 作為平台組織，透過平台網絡連結日本 NGO、政府、企業、媒體、研究機構等資源，能快速提供對日本國內及國外自然災害、人道危機的援助(圖七)，其主要的資金來自日本政府/企業/民眾捐款/政府閒置基金收益。自 2000 年成立以來，已向 60 多個國家和地區提供了超過 840 億日元的人道主義援助 (截至 2023 年 9 月)。雖皆為政府設立的援助機構，JP 不同於 JICA 在於

1. JP 補助僅有會員組織可申請
2. JP 計畫主要針對緊急及人道危機等援助及 JICA 則以國際合作發展方案為主，

圖七、



(二). Water Aid Japan 為 1981 年英國成立之 Water Aid 日本分部，目前 Water Aid 在美國、英國、加拿大、澳洲、瑞典、日本及印度 7 國設立募款辦公室，另在非洲及亞洲等 22 國設立據點執行供水與衛生 (Water, Sanitation and Hygiene, WASH) 相關計畫。2022 年，WaterAid Japan 收入約 160 萬美金，其中大宗是來自民眾及企業捐款，WaterAid Japan 募得之款項多半直接交由各國計畫據點辦公室，WaterAid 在據點僅執行國際合作發展計畫，不投入緊急人道援助。不強調硬體設施的興建，而是系統性的強化當地供水及衛生，因此 Water Aid 不希望在衝突地區(如緬甸)執行計畫，強調與當地政府及當地 NGO 合作。

(三). International Rescue Committee Korea(IRC Korea): IRC 於 1933 年在美国成立，2021 成立韓國分會, 如今在 50 多個受人道危機及自然災難影響的地區及社區工作。透過包含醫療保健、兒童教育，及培力社區及個人發展，實現了深遠的影響，目前在加薩走廊及烏克蘭有援助計畫，也在亞洲各國希望與政府、NGO、及企業建立互惠夥伴關係，共同致力於受人道危機及自然災害的地區援助任務。

六. 參訪結論與建議:

1. 建議設立高層級跨部門之國際合作發展專責單位:

建議在行政院下設立國際合作專責單位，由行政院長擔任召集人，整合各部會國際合作發展相關資源，並召集政府各相關部會代表、國內 NGOs 及企業代表定期召開會議，針對我國國際合作發展整體策略與作法進行討論，並監督現行國際合作發展計畫執行成效。透過整合 NGOs、企業及政府之國際合作發展資源，並依據不同合作國家之發展計畫或政策需求，訂定合作發展政策項目及優先順序，共同制訂我國國際合作發

展策略方向。使國際合作發展資源投入效益最大化。

2. 建立政府與 NGOs 定期對話機制:

日韓政府皆有建立與 NGOs 定期對話機制，如日本建立外務省、JICA 與 NGO 的定期諮詢會議作為交換意見機制，透過 NGOs 參與政策與執行策略討論，提供專業建議供政府部門參酌，如韓國政府設有直屬於國務院總理的國際合作發展委員會 (CIDC)，設有公民社會組織專責部門及公民社會組織溝通協調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KOICA 也設有「公民社會組織合作室」，強化與公民社會組織夥伴關係。建議我國政府能建立認可 NGOs 是國際合作發展領域重要夥伴；

建立政府與 NGOs 定期對話機制，並邀請 NGOs 參與各項國際合作發展相關政策諮詢會議提供建議。

3. 提高 ODA 及透過 NGOs 執行比例

日韓 ODA 透過 (To/Through) NGO 執行比例分別約為 1.3% 及 1.6%，而我國約為 0.053%，遠小於日韓，國際上，各國 ODA 透過 NGOs 執行早已是國際合作發展趨勢，OECD 國家均認可 NGOs 在國際合作的貢獻，因此，建議我國政府應盡快提高 ODA 透過 NGO 執行比例，簡化 NGOs 與政府合作行政流程，提供友善的政策環境，與 NGOs 建立對等夥伴關係，共同推動國際合作計畫。